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安保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6-178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2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9
第一章 说明	9
第二章 招标文件	10
第三章 投标文件	11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13
第五章 其他	14
第六章 开标	15
第七章 评标	16
第八章 定标	16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16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16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17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18
第一章 服务清单	18
第二章 具体服务需求	19
第三章 商务需求	26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29
第一章 资格审查	29
第二章 评标方法	31
第三章 评标程序	31
第四章 评标标准	34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35
第六章 废标条款	36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38
第七部分 附件	48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48
第八部分 告知函	63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63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书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委托，就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安保服务项目（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6-178）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内容

包号	项目内容	服务期	服务地点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元）
无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安保服务项目	1 年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金岱校区，航空港校区	2515700.00

二、资金来源

财政预算资金，资金已到位。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合格投标人应符合以下资格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7、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

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处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8、本项目需要供应商提供公安机关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四、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

五、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请于 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2026 年 6 月 24 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凭企业 CA 锁下载招标文件。尚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请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进入“办事指南—政府采购”栏目，下载相关资料并与 CA 公司联系，了解 CA 办理事宜。CA 锁办理咨询电话：0371-96596；技术服务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七、投标文件的上传

(一)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7 日 9 时 30 分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ZZTF 格式)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加密上传至郑州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s://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

(二) 开标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

注：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

现场，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

(三)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四) 开标方式：网上开标，操作要求如下：

在开标前半个小时内，所有投标人必须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zzggzy.zhengzhou.gov.cn/BidOpening>)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栏目下政府采购专区中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V1.0》。

重要提醒：本项目将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投标人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zzggzy.zhengzhou.gov.cn/>)”首页“办事指南”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本的“郑州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安装工具软件后，使用“文件查看工具”打开招标文件认真阅读。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八、投标有关规定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上传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在规定时间内，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未成功解密，则视为投标无效。

九、联系方式

(一)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卢浩

邮 编：450000

电 话：0371-67110139

地 址：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 7018 室

(二) **采购人：**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联系人：冯超凡、宋景旗

邮 编：450000

电 话：15238375320、13838322886

地 址：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郑尉路 18 号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十、发布媒体

《河南政府采购网》、《中国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与之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注“※”为投标人必须满足的条件，如不满足，可导致废标。

条款号	内容
说 明	
1	采购人：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联系人：冯超凡、宋景旗 电话：15238375320、13838322886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卢浩 电话：0371-67110139
3	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分包情况）：不分包
资格证明文件	
7	1.《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附后）；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附后）； 3.本项目需要供应商提供公安机关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注：供应商需加盖 CA 印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中第三章 3.7 条规定 4. 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查询供应商的信用情况（查询结果留档

	保存),凡被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投标文件的上传	
8	<p>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zggzy.zhengzhou.gov.cn/TPBidder/) 使用本单位 CA 登录后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ZTF 格式); 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p> <p>上传文件尽量在截止日前 1-2 日内完成, 以避免网络拥堵或其他原因造成上传失败, 由于投标文件未按时提交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9	<p>开标地点: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p> <p>注: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市交易中心现场, 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通过网络即可参加开标大会, 如投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视为无效投标。</p>
10	※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u>2026 年 7 月 7 日 9 时 30 分</u>
11	<p>开标时间: <u>2026 年 7 月 7 日 9 时 30 分</u></p> <p>开标地点: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郑州市中原西路郑发大厦六楼)</p>

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2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p> <p>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中小企业划分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p>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p>
评 标	
1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4	定标原则：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有效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直接确定1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一章 说明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本项目。

1.2 定义

1. 采购人：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2. 集中采购机构：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3 投标人

1. 合格投标人条件

合格投标人应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3. 联合投标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集中采购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联合体投标业绩计算，按照联合投标协议分工认定。

1.4 投标费用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二章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是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和标准。招标文件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的基础。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招标文件由投标邀请书；招标项目资料表；投标人须知；采购服务需求；评标说明；合同条款；附件七部分组成。

集中采购机构对招标文件所做的一切有效的通知、澄清、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答疑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投标邀请书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3 日前，发布公告并上传“答疑文件”，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澄清、变更信息，并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锁）网上下载“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因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集采机构不承担相关责任。

2.3 招标文件的询问质疑

1. 潜在供应商可以对已依法获取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函现场递交至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在收到质疑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须做出书面回复。联系方式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中第2、3项。

第三章 投标文件

3.1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4.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3.2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封面、**资格文件**、投标正文(投标函、报价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和其他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否则有可能影响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响应程度。

3.3 投标有效期

1.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比

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投标将被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但都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3.4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第七部分第二章“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 本次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报价含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输、保险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

3. 投标人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相应填写开标一览表。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备注处注明。

4. 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5. 本项目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方案和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投标方案和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3.5 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分项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投标报价，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

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6 投标文件编写与装订

1.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按照第七部分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 投标人须提供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ZTF 格式）。

3. 因投标文件编排混乱、擅自修改投标文件格式、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 如果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有差异，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中分项报价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3.7 投标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1、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都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如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印章，可手写签字扫描加盖单位 CA 印章上传）。

3、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单位 CA 印章。

第四章 投标文件的上传

4.1 投标文件的上传时间和地点

1.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要通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回执通知。上传时间以上传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2. 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则按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上传。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拒绝接收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 在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或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第五章 其他

5.1 采购政策说明

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采购标的须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投标产品涉及此项的应符相关政策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部分 招标项目资料表”。

5.2 部分违纪违规行为的认定与处理

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为不良行为记入诚信档案，并根据后述方法进行处置：

(1) 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供应商资格和谋取中标、成交的；

(2) 不及时办理变更和注销手续的；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5) 一年内出现三次及以上明确知道资质条件不满足仍然继续恶意参与招投标，企图蒙混过关的。

2. 诚信档案中不良记录供应商的处置方法

(1)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有不良行为记录的供应商，在供应商库及诚信档案中进行记录；

(2)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供应商不良行为公告；

(3)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申请冻结供应商库中不良行为供应商的用户名，冻结期半年，该供应商不能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不良行为报监管部门，在一至三年内禁止该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对供应商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报相关部门处理；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供应商的违法行为，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应依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第六章 开标

6.1 开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在招标文件中“投标邀请书”确定的时间和地点，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进行。

6.2 开标过程

1. 开标过程由集中采购机构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督部门代表参加，财政部门和相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2. 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本单位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CA数字证书对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按照加密投标文件的提交顺序解密后进行开标。

3. 开标时，由主持人负责唱标，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等主要内容；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3 注意事项

在开标过程中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不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第七章 评标

见第五部分“评标说明”内容。

第八章 定标

本项目的定标原则见第二部分“招标项目资料表”第14项规定。

第九章 中标通知书

9.1 中标通知书授予

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向中标供应商授予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以书面和电子两种形式授予。

9.2 注意事项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违法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十章 中标结果的质疑、投诉

10.1 质疑

1. 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集采机构提出质疑。
2. 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10.2 投诉

1. 投标人对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质疑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2. 财政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

第十一章 签订合同

11.1 合同签订时限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11.2 注意事项

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 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才能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第四部分 项目服务需求

第一章 服务清单

包号	服务名称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无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安 保服务项目	1 年	郑州财税金融 职业学院金岱 校区，航空港 校区	

第二章 具体服务需求

一、保安服务

序号	服务内容	服务标准
1	基本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建立保安服务相关制度，并按照执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对巡查、值守及异常情况做好相关记录，填写规范，保存完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配备保安服务必要的器材。
2	出入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校园（区）主出入口应当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设置门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在出入口对外来人员及其携带大件物品、外来车辆进行询问和记录，并与相关部门取得联系，同意后方可进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大件物品搬出有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和清单，经核实后放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排查可疑人员，对于不出示证件、不按规定登记、不听劝阻而强行闯入者，及时劝离，必要时通知公安机关进行处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配合相关部门积极疏导上访人员，有效疏导如出入口人群集聚、车辆拥堵、货物堵塞道路等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根据服务合同约定，对物品进出实行安检、登记、电话确认等分类管理措施。大宗物品进出会同接收单位收件人审检，严防违禁品（包括毒品、军火弹药、管制刀具、易燃易爆品等）、限带品（包括动物、任何未经授权的专业摄影设备、无人机等）进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提供现场接待服务。 ①做好来访人员、车辆进出证件登记，及时通报。 ②严禁无关人员、可疑人员和危险物品进入校园（区）

		<p>内。</p> <p>③物品摆放整齐有序、分类放置。</p> <p>④现场办理等待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等待较长时间应当及时沟通。</p> <p>⑤对来访人员咨询、建议、求助等事项，及时处理或答复，处理和答复率 100%。</p> <p>⑥接待服务工作时间应当覆盖采购人工作时间。</p> <p>⑦与被访人进行核实确认；告知被访人的办公室门牌号；告知访客注意事项（根据实际需要填写注意事项）。</p>
3	值班巡查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建立 24 小时值班巡查制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制定巡查路线，按照指定时间和路线执行，加强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及装修区域的巡查。</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巡查期间保持通信设施设备畅通，遇到异常情况立即上报并在现场采取相应措施。</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收到监控室指令后，巡查人员及时到达指定地点并迅速采取相应措施。</p>
4	监控值守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监控室环境符合系统设备运行要求，定期进行检查和检测，确保系统功能正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监控设备 24 小时正常运行，监控室实行专人 24 小时值班制度。</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监控记录画面清晰，视频监控无死角、无盲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值班期间遵守操作规程和保密制度，做好监控记录的保存工作。</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监控记录保持完整，保存时间不应少于 90 天。</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无关人员进入监控室或查阅监控记录，经授权人批准并做好相关记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监控室收到火情等报警信号、其他异常情况信号后，及时报警并安排其他安保人员前往现场进行处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监控室值守人员完成学校报纸、杂志等派送工作，校方满意度高</p>
5	车辆停放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车辆行驶路线设置合理、规范，导向标志完整、清晰。</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合理规划车辆停放区域，张贴车辆引导标识，对车辆及停放区域实行规范管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严禁在办公楼、教学楼、实训楼、体育馆、体育场等的公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处等公共区域停放车辆或充电。</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非机动车定点有序停放。</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发现车辆异常情况及时通知车主，并做好登记；发生交通事故、自然灾害等意外事故时及时赶赴现场疏导和协助处理，响应时间不超过 3 分钟。</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配合统计学校剩余停车位数量，按校方要求对违规停放车辆进行管理。</p>
6	消防安全管理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确定各级消防安全责任人及其职责。</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消防控制室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每班不少于 2 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消火栓、应急照明、应急物资、消防及人员逃生通道、消防车通道可随时正常使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易燃易爆品设专区专人管理，做好相关记录。</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定期组织消防安全宣传，每半年至少开展 1 次消防演练。</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检查全校消火栓、消防设施隐患情况，每月填写消防设施设备检查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招标单位进行明火作业、动火施工时，指派专人全程现场值守、实时监护，并做好监护记录。</p>
7	突发事件处理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制定突发事件安全责任书，明确突发事件责任人及应承担的安全责任。</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建立应急突发事件处置队伍，明确各自的职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识别、分析各种潜在风险，针对不同风险类型制定相应解决方案，并配备应急物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每半年至少开展 1 次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并有相应记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发生意外事件时，及时采取应急措施，维护办公区域物业服务正常进行，保护人身财产安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校园区域服务应急预案终止实施后，积极采取措施，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消除事故带来的不良影响，妥善安置和慰问受害及受影响的人员和部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事故处理后，及时形成事故应急总结报告，完善应急救援工作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8) 建立突发事件快速上报机制，各类校园安全突发事件、险情隐患发生后，现场安保人员需第一时间逐级上报保卫处。
		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应当保障通道、出入口、停车场等区域畅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活动举办过程中，做好现场秩序的维护和突发事件的处置工作，确保活动正常进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根据学校需求，在大型考试、大型活动等关键节点中增派保安人数，全年加班天数≤30 天，每天加班人数≤5 人		

二、供应商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

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需要供应商提供作业设备（自有或租赁）用于物业管理服务的，可在下表中列出，举例如下：

序号	用途	作业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1	保安服务	4 轮巡逻车	≥2	辆

2	保安服务	2 轮巡逻车	≥2	辆
3	保安服务	统一的保安服装	≥57	人
4	保安服务	对讲机	≥30	台
5	保安服务	执法记录仪	≥10	台
6	保安服务	强光手电	≥20	个
7	保安服务	防暴钢叉、盾牌、橡胶辊	≥40	个
8	保安服务	抓捕器	≥10	套

注：采购人已无偿提供的作业设备，不在此重复要求。

三、服务承诺

据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承诺、实质性优惠评分，包括但不限于

(1) 在大型活动、关键节假日、突发应急事件中增派保安人数的承诺。

(2) 服务质量不合格将无条件及时更换人员的承诺

(3) 满足招标人清理僵尸车、消防检查、校园安全管理等专项工作的承诺；

(4) 根据招标人实际需求，据实结算费用的承诺；

(5) 中标后充分尊重采购人意见优化岗位设置及人员配置的承诺；

(6) 免费更换、维修供应商所提供的安保服务设备，保障设备能正常使用的承诺。

四、安保服务人员需求（实质性响应条款）

部门职能	岗位	同时在岗人数	岗位所需总人数	备注（岗位所需服务时长或时段、需具备的上岗资格证等要求）
保安服务	项目经理	1	1	每天 8 小时，每月在岗时间不低于 26 天，不在岗时学校委派工作需及时处理。50 周岁以下，具有保安员

				证，年龄与工作时长由供应商出具承诺书
	保安队长	2	2	每天 8 小时，每月在岗时间不低于 26 天，不在岗时学校委派工作需及时处理。50 周岁以下，具有保安员证，年龄与工作时长由供应商出具承诺书
	门岗、监控室	11	33	每天 8 小时，55 周岁以下，具备保安员证，年龄与工作时长由供应商出具承诺书
	消控岗	3	9	每天 8 小时，55 周岁以下，具备保安员证和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年龄与工作时长由供应商出具承诺书
	巡逻岗	4	12	每天 8 小时，55 周岁以下，具备保安员证，年龄与工作时长由供应商出具承诺书

供应商需分别提供

- (1) 57 名所有安保人员的保安证扫描件；
- (2) 57 名所有安保人员年龄与工作长时的承诺书；
- (3) 消控岗 9 名人员的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扫描件；

注：供应商应当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合理确定服务人员工资标准、工作时间等。

供应商应当自行为服务人员办理必需的保险，有关人员伤亡及第三者责任险均应当考虑在报价因素中。

五、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低值易耗品费用

涉及以下情形的，相关费用包含在安保服务采购合同金额之内，由供应商承担：对讲机、执法记录仪、大门遥控器、强光手电等安保设备类电池，更换及维修供应商承诺提供的各类安防设备。

第三章 商务需求

序号	服务项目	详细需求	资料要求	是否实质性响应	备注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微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政策	<p>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执行。</p> <p>对小微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服务的价格均给予10%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根据财库[2014]68号，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中小企业划分行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p>	<p>《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p>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否	

		供应商应如实填报,如有虚假,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			
二、报价要求					
1	人员最低工资标准	供应商须认真贯彻执行项目所在地最低工资标准,并足额缴纳职工社保。	若有特殊情况,请予以备注说明并提供相应证明	是	
2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p>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p> <p>一是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p> <p>二是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p>	<p>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p>	是	

		<p>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p> <p>三是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p> <p>四是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制造费用等。属于第三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p> <p>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p>		
三、人员配备					
1	安保服务人员需求	安保服务人员需求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提供相关人员证书扫描件及相关要求承诺书	是	

第五部分 评标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法律法规制度规定，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进行。

第一章 资格审查

在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将资格评审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资格审查的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投标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承诺声明函》

		<p>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7)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投标人提供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p>
<p>2</p>	<p>无失信行为记录</p>	<p>集采机构在评审当日对所有投标人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留档保存)，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网站]</p>	
<p>3</p>	<p>特殊资格条款</p>	<p>需要供应商提供公安机关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保安服务许可证》</p>	

第二章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投标人总得分为价格、商务、技术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累计。

第三章 评标程序

（一）评委会组建

评标工作由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集中采购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该项目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依法依规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二）评审流程

评审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两个阶段。

1. 初步评审分为符合性评审和实质性响应评审，评委会成员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符合性检查资料表（样表）如下：

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标准
1	投标文件的签署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不允许高于财政预算限额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报价不允许有严重缺漏项目或所投产品不全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7	服务期、服务地点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不允许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或报价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不允许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详细评审时评委会成员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供应商投标文件的价格、商务、技术等因素进行打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并对打分情况进行认真核查，个别评委对同一投标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

复核后，评标委员会组长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3. 确定中标供应商。本项目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按各投标人评审后的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

标优劣顺序排列，最后确定一名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

（三）澄清有关问题。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四章 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35 %)	35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5分。</p> <p>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2	技术部分 (34 %)	出入管理	4	根据招标文件出入管理的要求，建立出入管理制度和具体管理方案。8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0.5分。	
		值班巡查	4	根据招标文件巡逻管理的要求，建立值班巡查制度和具体方案。4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1分。	
		监控值守	4	根据招标文件监控值守的要求，建立监控制度和具体方案。8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0.5分。	
		车辆停放	6	根据招标文件车辆停放的要求，建立车辆管理制度和具体管理方案。6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0.5分。	
		消防工作管理	7	根据招标文件消防工作管理的要求，建立管理制度和具体方案。7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7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1分。	
		突发事件管理	4	根据招标文件突发事件管理的要求，建立管理制度和具体方案。8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0.5分。	
		大型活动秩序	5	根据招标文件大型活动秩序的要求，建立相关制度和具体方案，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	关键节点包括迎新年、毕业

				求的得 5 分。前三项每 1 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得 1 分，第四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得 2 分。	季、学期开学、学期放假、重要会议、大型考试、运动会、全校性比赛、其他大型活动等
3	商务部分 (31%)	企业业绩	9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供应商承担的保安服务项目（非住宅类）合同，每一份得 3 分，最多得 9 分。	响应文件内附加盖公章的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企业实力	6	投标人需提供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投标文件中每提供一个证书原件扫描件得 2 分，满分 6 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物资装备配备	10	供应商提供满足项目需求的设备装备配备方案：全部满足需求得 10 分，前两项每有 1 项不完全满足扣 2 分；后 6 项每有 1 项不满足扣 1 分；	
		优惠服务承诺	6	根据招标文件服务承诺的要求，制定优惠承诺方案。6 项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6 分，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1 分。	

第五章 无效投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投标：

- (一)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二)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 CA 签章，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加盖单位的 CA 签章的。

(三) 投标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或投标报价的。

(四)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五) 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六) 投标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七) 评审过程中，在商务、技术、售后等有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没有实质性响应的。

(八)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7)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第六章 废标条款

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

不足三家的。

（二）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六部分 合同条款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安保服务合同

甲方：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乙方：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供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一、安保服务区域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校园（金岱校区）。

二、安保服务范围

按照公安部颁布的《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相关要求执行。

三、服务范围及内容

1. 校园及周边人员、财产安全保卫。
2. 校园及周边巡查，秩序维护、整治，处理突发事件、火灾扑救等。
3. 监控室值守，设备维护、使用。
4. 人员车辆进出、停车管理、交通疏导等。

四、安保服务期限：

本合约服务期限为1年，自2026年7月10日至2027年7月9日止。合同期限届满，双方可以续签合同；在未完成续签手续时，双方可暂按此合同执行。

五、安保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1. 乙方安保服务费用（含税）：

安保年服务费：小写¥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2. 履约验收方案及支付方式。本合同生效后，由招标单位每月上旬根据考核情况验收完毕后，支付上月费用。验收人为招标单位保卫处，验收时间为每月 15 日前，验收程序为对上月保安工作情况进行考核打分，考核分达到 80 分视为考核合格。

除甲方因假期和财政局支付系统原因外，甲方无故逾期超过 90 天未付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以赔偿。

乙方未按照上述约定向甲方开具合法发票的，甲方有权拒付费用，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因此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由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郑财院安保服务____年____月份考核表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	分值 (分)	得分	整改意见 与建议
人员配置与 资质 (10 分)	岗位人员足额到 岗	按招标要求配齐安保人员，无缺 岗、空岗现象	10		
岗位职责履 行 (50 分)	门卫管理服务	严格执行人员、车辆进出登记，引 导有序停放，制止违禁品入校，按 要求立岗 / 坐岗	20		
	巡逻防控工作	24 小时不间断巡逻，按规定线路、 点位执行，及时记录并上报可疑情 况	10		

	监控室及办公楼值守	监控设备正常维护使用，办公楼定时巡查、财产安全保障到位，书信报刊及时收发	10		
	应急处置能力	突发事件、火灾等按流程及时处置并上报，配合重大活动安保工作	10		
工作规范与纪律（20分）	考勤与在岗纪律	无迟到、早退、擅离职守，值班期间不从事与工作无关事项	10		
	着装与文明执勤	统一着装、佩戴标识，文明用语，无粗暴执法行为	5		
	制度执行与记录	严格遵守管理要求，早上开集体例会，工作记录、交接班记录规范完整	5		
沟通协作与整改（10分）	对接配合情况	积极配合甲方保卫处工作，及时响应甲方指令，做好与消防等部门对接	5		
	隐患整改落实	及时上报安全隐患，对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在 2 个工作日内落实	5		
服务质量效果（10分）	校园安全状况	月度内无治安、消防责任事故，无师生投诉	10		
加分项（最高 5 分）	突出贡献表现	成功制止安全事故、抓获嫌疑人等突出贡献，经甲方确认	5		
合计			100		
考核结果					
考核人员签字			考核日期		

注：合格：考核总分数≥80分；不合格：<80分为不合格

3. 甲方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安保服务方案，乙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 7 日内，根据甲方通知内容、条件、需求、具体工作性质相应增加保安人员。

4. 乙方收款银行账号信息：

公司名称：

纳税识别号：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六、人员配备

金岱校区

序号	岗位	工作内容及要求	人数	备注
1	项目经理	50 周岁以下，负责所有安保及管理工作。	1	具备保安员证
2	保安队长	50 周岁以下，24 小时在校，协助经理做好带队工作，执行保卫处有关工作安排。	1	具备保安员证
3	1 号门岗 (东区 北门)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3 人 24 小时负责进出管理。	9	具备保安员证
4	2 号门岗 (东区 西门)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1 人，24 小时负责进出管理。	3	具备保安员证
5	3 号门岗 (西区 大门)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2 人，24 小时处理门卫事务。	6	具备保安员证
6	巡逻岗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2 人，24 小时校园定点巡逻。	6	具备保安员证
7	监控室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1 人，负责办公楼监控室 24 小时值守。	3	具备保安员证
8	消防控制室	50 周岁以下，负责消防控制室 24 小时值守，校区整体消防工作。	3	具备保安员证和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或建筑消防员证）
供应商报价须包含服装费、加班补助、社保等完成本项目规定安保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航空港校区

序号	岗位	工作内容及要求	人数	
1	保安队长	50 周岁以下，24 小时在校，协助经理做好带队工作，执行保卫处有关工作安排。	1	具备保安员证
2	北门门岗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2 人，24 小时负责进出管理。	6	具备保安员证
3	西门门岗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1 人，24 小时负责进出管理。	3	具备保安员证
4	指挥部门岗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1 人，24 小时处理门卫事务。	3	具备保安员证
5	巡逻岗	55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2 人，24 小时校园定点巡逻，维护校园秩序。	6	具备保安员证
6	消防监控室	50 周岁以下，实行三班，每班 2 人，负责消防控制室 24 小时值守，校区整体消防工作、派送报纸等工作。	6	具备保安员证和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或建筑消防员证）
供应商报价须包含人员工资、社保、服装费、加班补助等完成本项目规定安保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				

注：校区保安人数及工作内容根据学校要求可进行调整，总人数不得减少。

七、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并指定责任人对保安工作进行监督、协调，定期与乙方沟通保安人员的工作情况。

2. 甲方有权对乙方保安人员不符合甲方工作要求的行为提出整改

意见，并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符合甲方工作要求的保安人员。在乙方收到甲方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在两个工作日内落实解决，乙方未在期限内处理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月服务费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3.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保安人员从事违背法律法规及超出保安合同内容的工作，若违反，甲方负责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风险。

4. 乙方保安人员如在值班过程中表现优异，甲方可给予适当的物质和精神奖励。

5. 甲方应加强和完善自身的安全防范措施，并负责教育单位工作人员自觉遵守和维护安全管理规定，协助乙方做好保安工作。

6. 甲方应当严格遵守乙方为确保安全确定的勤务制度和安全管理规定。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7. 甲方应执行国家劳动标准向乙方保安人员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为勤务工作提供必要的器械、设施、通讯联络工具等。

8. 甲方有义务按照乙方就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的整改建议进行整改。

9. 甲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用。

10. 甲方在本单位放假期间，将延后支付乙方保安服务费用。

11. 甲方单位的对讲机、执法记录仪、大门遥控器、强光手电等安保设备类电池，修理大门匝机、挡杆等安保设施的工具、零碎零件等低值易耗品由乙方免费提供。

12. 甲方航空港校区因尚未施工完毕及寒暑假保人人员需求减少等

原因，人员要求根据甲方进行调整，具体使用人数和岗位以学校实际需求，学校根据实际上岗人数据实结算（实际上岗人数×人均单价）。

注：人均单价=中标价格÷12个月÷57人；

13. 甲方在财政资金没有支付到乙方之前，乙方需垫资为所有员工按月发放工资、缴纳社保费用，若不缴纳或者少缴纳，每月罚款5000元。

八、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所派出的保安员必须具备政治思想良好、态度端正、工作责任心强等条件。

2. 乙方应加强对保安人员的培训，并向甲方提供符合其工作要求的保安人员。

3. 乙方保安人员应严格按照双方确认的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

4. 乙方对发生在执勤区域内的案件、事件和事故及时报告当地公安机关和客户单位，并采取措施保护案发现场，协助公安机关维护现场秩序。

5. 乙方应落实防火、防盗、防爆炸、防破坏等治安防范措施，发现执勤区域内的治安隐患，应立即报告甲方和公安机关主管部门，并协助予以处置。

6. 乙方保安人员发现安全隐患时，要向甲方报告，并有权提出整改建议。

7. 乙方保安人员对甲方提出的与法律法规不相符合的要求有权予

以拒绝。

8.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足额支付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用。

9. 乙方应及时向其所派员工支付劳动报酬。乙方与安保人员发生劳动等财产纠纷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全部损失。

10. 乙方需为所有保安人员缴纳社保。

九、赔偿责任及限制

1. 因乙方保安人员未履行双方确认的岗位职责，给甲方造成财产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但赔偿不包括安全防范服务以外的其他附带服务。由于不可抗力或非乙方保安人员失职造成的财产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2. 对甲方存在的安全隐患，乙方保安人员提出合理建议后，甲方仍未在规定时间内有效整改，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3. 因甲方的安全防范器械、设施和保安力量的配置不能满足安全防范工作需要的，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保安人员因拒绝履行甲方提出的与法律法规相悖的不合理要求而造成的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5. 赔偿只限于甲乙双方确定区域内的共同确认的商品和物品设备，对现金、有价证券、票据、有价卡及价值不可评定物品，以及未经双方确认的商品或物品、设备，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6. 甲方在要求赔偿时，须提交当地公安机关确认案件发生的证明文件和该损失应由乙方承担责任的证明，以及损失物品、商品等的相关证

据，包括发票、名称、价格、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盘存表等。

十、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应自觉履行协议，如遇有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改变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不能继续履行合同，双方均有权利终止合同。

2. 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无故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视为违约，合同一方在合同有效期内违反约定终止合同的，须向对方支付一个月服务费的违约金。

3. 其他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合同的解除及争议：

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甲乙双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双方协商一致。

2. 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可以解除合同的情形。

3. 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纠纷时，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自本合同履行期满之后失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郑州财税金融职业学院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七部分 附件

第一章 投标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封面

第二部分 资格文件

1. 资格承诺声明函（格式）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第三部分 投标正文

一、投标函（格式）

二、报价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格式）
2. 分项报价明细表

三、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3.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格式）（可选）

4. 其他证明材料

四、技术文件

1. 整体服务方案
2. 其他技术材料

五、其他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介绍
2. 其他资料

以上标注（格式）的提供统一格式，其他材料的格式不再统一要求。

第二章 格式

第一部分、封面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标段）：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地址：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年__月__日

第二部分、资格文件**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本项目采购单位）及 XXX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八、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经办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投标正文

一、投标函

投标函

采购项目名称：

致：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

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招标文件所有要求。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货物的供应（或制造）及技术服务。

四、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文件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日历天。

五、我方投标报价唯一。即在投标有效期和合同有效期内，该报价固定不变。

六、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投标文件的各项承诺，按《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七、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二、报价文件

(一) 开标一览表 (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分包号	无
投标报价 (小写)	¥: 单位 (元)
投标报价 (大写)	元整
服务期	
服务地点	
备注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开标一览表按分包填列, 每一分包单独一张表开标一览表;
2. 开标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 务必填写清楚, 准确无误。
3. “服务期”、“服务地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 不填写或负偏离均导致废标。

4. 该表可扩展为其他分包。

(二) 分项报价明细表

注：人员工资待遇和社会保险，不得低于郑州市执行的最低标准，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三、商务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在（投标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章）
（ 投 标 人 公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致：（集中采购机构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名称）是（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名：
名：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本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可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可选）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其他证明材料

四、技术文件

1.整体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2.其它技术材料（可选）

五、其他（可选）

第八部分 告知函

第一章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